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6-032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共青城禾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本基金”)
投资金额(万元)	5,000.0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募集失败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提前终止 □发生重大变更 ☑其他：合伙企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投资运作中可能存在投资周期较长、流动性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本次投资可能面临无法达到预期收益、投资亏损、投资失败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莱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觅科技”)与基金管理人深圳嘉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16位有限合伙人于2026年8月11日共同签署《共青城禾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莱觅科技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认购共青城禾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11,910万元，本次出资后，莱觅科技将持有合伙企业41.9815%的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二、本次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通知，本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本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共青城禾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深圳嘉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SCE596

备案日期：2026年8月21日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投资基金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莱觅科技以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公司将对本基金的运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密切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认缴金额(人民币/万元)
1	2024年4月27日	青岛创领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目前处于投资期	19,800.00
2	2026年8月12日	共青城禾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募集完毕，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5,000.00
合计				24,800.00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6-087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嘉泽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到期兑付数量：18,270张

●到期兑付总金额：1,973,160元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嘉泽转债”已于2026年8月23日到期。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嘉泽转债”到期兑付结果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发行上市概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2、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14号文同意，公司1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年9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泽转债”，债券代码“113039”。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到期兑付事项

“嘉泽转债”已于2026年8月23日到期。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21日、2026年7月23日、2026年7月24日、2026年8月14日、2026年8月20日、2026年8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7)、《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导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86)。相关兑付事项如下：

1、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8月23日(星期日)

2、可转债兑付登记日：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

3、兑付本息金额：108元人民币/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4、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

5、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

6、兑付对象：截至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泽转债”全体持有人。

二、可转债到期兑付的结果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转股情况

1、“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1日期间，累计共有1,298,173,000元“嘉泽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390,444,859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本总额2,074,100,000股的18.8248%。

2、截至2026年8月21日，尚未转股的“嘉泽转债”金额为1,827,000元，占“嘉泽转债”发行总额的0.1405%。

(二)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6月30日)	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份(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8月21日)	变动后(2026年8月2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4,749,901	98,498,958	2,533,248,859
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非公开发行股份	478,087,649	0	478,087,649
总股本	2,912,837,550	98,498,958	3,011,336,508

(三)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嘉泽转债”于2026年8月19日开始停止交易，2026年8月18日为最后交易日，2026年8月21日为最后转股日。自2026年8月24日起，“嘉泽转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到期兑付情况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嘉泽转债”到期兑付情况如下：

1、到期兑付数量：18,270张

2、到期兑付总金额：1,973,160元

3、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24日

(五)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到期兑付“嘉泽转债”面值总额为1,827,000元，占“嘉泽转债”发行总额的0.1405%，未对公司资金使用造成影响。

2、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8月21日收市后，“嘉泽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98,498,958股，用以补充公司资本金。同时，由于公司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转股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股本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触及信息披露标准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上海博荣益弘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129,324.2314	44.39	129,324.2314	42.96
上海博荣益弘科技有限公司	47,808.7649	16.41	47,808.7649	15.88
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320.9043	13.50	39,320.9043	13.06
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	37,734.4834	12.95	37,734.4834	12.53
陈波	4,460.0788	1.53	4,460.0788	1.48

注1：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以公司2026年6月30日总股本2,912,837,550股计算，变动后的持股比例以公司2026年8月21日总股本3,011,336,508股计算。

注2：本次变动为持有股份数量不变，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所致。

注3：本表格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88639　　公司简称：华恒生物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已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揭示，敬请查阅。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恒生物	68863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先河	曾苗
电话	0551-65689046	0551-65689046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安路197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安路197号
电子信箱	ahb@ehuaheng.com	ahb@ehuahe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131,729,147.06	5,774,681,479.45	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06,348,262.93	2,646,682,105.35	2.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32,264,595.09	1,489,160,461.14	9.61
利润总额	93,187,207.16	118,568,919.64	-2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857,715.71	114,892,146.24	-1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405,475.88	114,756,808.88	-1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05,223.51	74,731,695.76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4.38	减少0.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6	-1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6	-13.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1	4.61	减少0.20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4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郭恒华	境内自然人	18.08	45,227,285	0	0	无 0
宁波睿合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77	19,422,641	0	0	无 0
张学礼	境内自然人	3.01	7,540,341	0	0	无 0
安徽恒润华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7,268,422	0	0	无 0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1	6,035,003	0	0	无 0
马鞍山幸福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马鞍山基石智能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5	5,122,888	0	0	无 0
郭恒平	境内自然人	2.02	5,049,293	0	0	无 0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1	4,526,252	0	0	无 0
张冬竹	境内自然人	1.42	3,563,655	0	0	无 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申创产城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1	3,017,501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睿合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恒润华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恒华控制的企业；郭恒平与郭恒华为近亲属关系，二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6-029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同时，为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2026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以及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半年度财务报告过程中，对2026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425.42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明细如下：

计提项目(损失以“-”号填列)	2026年半度计提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79.86
资产减值损失	-505.28
合计	-425.42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情况说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425.42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425.42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操纵利润、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担相关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公司将继续通过多种途径全力挽损，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及广大投东的权益，并按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6-031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9日

至2026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及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2026年8月2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即将披露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屹华元初山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福海、广东博智兴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智兴宇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18	法狮龙	2026/8/3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采取到公司现场登记的方式，也可以采取传真或者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6年9月1日(上午9时—下午15时)

(三)登记地点

本公司证券事务部(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六、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会不发送礼品或纪念品。)

电话：0573-89051928

联系人：孙卫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及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6-026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星期五)在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于冠雄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冠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副总经理简历

于冠雄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裁；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开元国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裁；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旗下上海孚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裁。现任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宸星穹(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代码：605318　　公司简称：法狮龙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狮龙	60531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纵菲	孙卫	
电话		0573-89051928	0573-8905192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	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大道5888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s@fsilon.com	investors@fsilo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60,436,627.01	993,108,091.38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7,247,019.13	640,616,123.67	-2.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2,396,551.50	231,026,036.50	-12.39
利润总额	-13,007,185.59	-9,791,344.0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53,661.48	-7,612,092.0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21,278.61	-9,762,293.1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0,313.24	-14,071,069.8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	-1.1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6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8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法狮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8	40,208,351	0	无	0
北京屹华元初山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3	17,512,349	0	无	0
沈正华	境内自然人	9.16	11,520,000	0	无	0
广东博智兴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智兴宇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00	7,543,781	0	无	0
周福海	境内自然人	5.36	6,735,519	0	无	0
王雪娟	境内自然人	3.58	4,500,000	0	无	0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	其他	1.16	1,463,800	0	无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06	1,327,234	0	无	0
王雪华	境内自然人	0.79	990,000	0	无	0
沈正明	境内自然人	0.79	99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法狮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沈正华、王雪娟、王雪华和沈正明为一致行动关系。北京屹华元初山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福海、广东博智兴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智兴宇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6-028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北宸星穹(北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宸星穹”)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浙江云链未来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链未来”)提供不超过4,000万元借款额度，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协议签订之日起2年，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将参考届时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不低于公司的综合债务融资成本水平(具体以实际协议为准)。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将构成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借款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提供借款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借款系支持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云链未来业务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北宸星穹拟在不影响自身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自有资金向云链未来提供不超过4,000万元借款额度，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协议签订之日起2年，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借款利率将参考届时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不低于公司的综合债务融资成本水平(具体以实际协议为准)。本次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借款的情形。

云链未来系公司与关联方屹华科创(北京)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屹华科创”)共同投资的公司，由于云链未来的少数股东未能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将构成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借款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联席董事长、总经理李敏祖先生系云链未来之间接股东屹华科创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屹华科创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本次借款对象为控股子公司云链未来，其基本情况如下：

1、名称：浙江云链未来技术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杨阳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4MA8GGL9329

4、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6年1月27日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动漫游戏开发；软件开发；广告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办公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云链未来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星穹同晓(北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00
2	周盼威	42.00
3	韩黎	4.00
合计	-	100.00

四、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向云链未来提供借款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云链未来共同协商确定，借款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将参考届时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不低于公司的综合债务融资成本水平(具体以实际协议为准)。

五、本次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云链未来借款主要为支持云链未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云链未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面对可能存在的因经营环境变化导致借款到期不能及时归还本金和利息的风险，公司将在提供借款期间，加强对云链未来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公司将根据云链未来的实际借款金额及时间，参考届时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不低于公司的综合债务融资成本水平(具体以实际协议为准)收取利息。

公司本次向云链未来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交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支持其业务发展，有助于控股子公司的业务顺利推进。公司针对本次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已采取了必要的风险控制及保障措施，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敏祖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